

# 茌平县恒远兴业路桥有限责任公司沥青搅拌站及稳定土搅拌站项目 (一期)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及验收工作组验收意见

2020年5月17日, 茌平县恒远兴业路桥有限责任公司组织召开沥青搅拌站及稳定土搅拌站项目(一期)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及验收及验收会。验收工作组由工程建设单位(茌平县恒远兴业路桥有限责任公司)、监测单位(山东聊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并特邀2名技术专家(名单附后) 组成。

验收组现场查阅并核实了本项目运营期环保工作落实情况, 根据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 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 经认真研究讨论形成环保验收意见, 提出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 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茌平县恒远兴业路桥有限责任公司位于山东省聊城市茌平县乐平镇南王村。项目预计总投资700万元, 占地13334.02m<sup>2</sup>, 建设沥青搅拌站及稳定土搅拌站项目, 生产规模为年产沥青混凝土2万吨/年, 碎石稳定土10万吨/年。由于企业资金问题, 项目实际投资320万元, 仅购置一套稳定土搅拌站, 生产规模为年产10万吨/年碎石稳定土, 项目分期验收, 本次验收为一期。

### (二) 环保审批情况

2017年8月茌平县恒远兴业路桥有限责任公司委托江苏绿源工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编制了《茌平县恒远兴业路桥有限责任公司沥青搅拌站及稳定土搅拌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2017年12月31日茌平县环境保护局以茌环管

[2017]449号对其进行了审批。2019年12月公司委托山东聊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该项目一期的环保验收监测工作，接受委托后山东聊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组织有关技术人员进行现场踏勘，依据监测技术规范制定了环保验收一期监测方案，并于2020年05月05日-06日对该企业进行了验收一期监测，根据验收监测结果和现场检查情况编制了本项目验收监测报告。

### （三）投资情况

项目一期实际总投资520万元，其中一期环保投资25万元，占总投资7.81%。

###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的范围为年产10万吨碎石稳定土的生产设备及其配套环保设施。

## 二、工程变更情况

通过现场调查，对照环评报告及审批意见，由于企业资金问题，项目暂时仅进行碎石稳定土的生产，项目分期验收，本次验收为一期。生产性质、生产规模、生产地点、生产工艺及环保设施均无明显变动，故本项目工程无重大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 （一）废水污染源及其治理措施

项目搅拌机清洗废水及车辆冲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循环回用，道路喷洒用水及原料堆场喷淋用水全部消耗，碎石稳定土生产过程中加水全部进入产品，不外排，因此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经旱厕收集后，定期清运肥田，不外排。

### （二）废气污染源及其治理措施

项目一期设有两个水泥筒仓，每个筒仓配有一台袋式除尘器对粉尘进行处理，排放高度不低于 15 米；为减少无组织粉尘的排放，采取密闭生产车间，设置除尘雾炮机洒水抑尘等措施。

###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各类设备运行过程中产生，项目采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对噪声源强较大的设备设置消声减震装置，并通过厂房隔声吸声等阻挡噪声传播，降低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 （四）固体废物

项目一期固废主要有搅拌机清洗废水及车辆冲洗废水所用沉淀池的沉渣及生活垃圾；筒仓配备的脉冲反吹式袋式除尘器将粉尘直接吹入筒仓内不会产生固体废物。沉淀池沉渣产生量约为 2t/a，回用于生产线综合利用；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4.5t/a，委托当地的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 四、验收监测结果

### （一）环保设施运行检测结果

山东聊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出具的《茌平县恒远兴业路桥有限责任公司沥青搅拌站及稳定土搅拌站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监测结果表明：

#### 1. 废水

见上文 三、（一）款。

#### 2. 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有组织颗粒物最高排放浓度为  $2.2\text{mg}/\text{m}^3$ ，排放速率最高为  $4.3\times 10^{-4}\text{kg}/\text{h}$ ，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表 2 大气

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相关排放速率二级限值标准;无组织颗粒物小时浓度最高为0.278mg/m<sup>3</sup>,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表3中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限值。

### 3. 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监测点位昼间噪声在54.1-57.6(dB)之间,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限值。

### 4. 固体废物

同上文三、(四)款。

## (二) 环境管理调查

茌平县恒远兴业路桥有限责任公司制定了《茌平县恒远兴业路桥有限责任公司环保管理制度》,并设立了相关机构。日常工作由办公室管理,其主要职责是:行使公司环保工作的计划、组织、指挥、协调、检查和考核管理职能,日常一切工作须对公司负责。

## 五、专家意见:

在今后企业环保工作中,建议企业落实以下要求。

- 1、上料后下料处传送带加遮盖;
- 2、混料后出车间部分及筒仓露出车间顶部周围提高密闭性;
- 3、进一步规范洗车平台;
- 4、车间外未硬化部分,在项目二期建设中须同步进行硬化、绿化。

## 六、验收结论

验收组一致认为该项目实施过程中按照环评及其批复要求落实了相关环保措施,环保手续齐全,建立了相应的环保管理制度,项目建设过程无重大变更。

按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要求建设了环境保护设施。验收监测各项指标满足国家相关排放标准。

鉴于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产业标准及准入要求，用地符合当地规划，环保设施与生产配套，验收期间各项监测指标满足国家相关排放标准，该项目通过环保验收。

在平县恒远兴业路桥有限责任公司验收组

2020年5月18日